淡江時報 第 680 期

**首次解聘性騷擾教師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張家綺淡水校園報導】校方近日首度解聘性騷擾女同學的一名教師。此案例是經過學生向學校申訴，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後，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解聘。學務長蔣定安表示，學校秉著「正義公平」的原則，絕不會因為師生權力結構的問題，而不去還原事情真貌。

蔣學務長強調，若有學生認為自己被性騷擾，可向學務處諮商輔導組申訴，該組在收到申訴案件時，立刻對受害者進行相關保護措施及法律諮詢。若案件屬實性高，受理起3日內，送交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成立專案小組處理，申訴與被申訴者都有澄清、解釋的機會，以維護彼此的權益。基於保護當事者的立場，絕不對外公開姓名，以免造成二度傷害。

這次的事件由於該涉案教師強迫學生做出非自主性的行為，在性平會查證屬實的情況下，經過學校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做出解聘決議。蔣學務長希望，若有性侵或性騷擾的事件發生，受害者千萬不要以逃避、刻意忘記的方式解決，如果一味的消極處理，只會讓騷擾者以為對方接受這種不尊重的行為。唯有勇敢的提出申訴，才能讓加害者受到應有的處分，以保護自身的安全。

至於想要申訴的同學，可至學務處諮輔組的網頁上填寫性騷擾事件申訴書，或e-mail至該網頁的「幫幫我信箱」與「心理健康操」信箱，表格與信箱都有請專人處理，並以密件的方式保護申訴者的隱私，如果無法提起勇氣自己申訴，也可以委託信任的老師或同學幫忙。本校性平會也呼籲：盼望全校教職員工生，能攜手努力，消除性別歧視，維護人格尊嚴，以建立本校為一性別平等的教育環境。